

本通知載有重要資料，務請閣下即時垂注。如對本通知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致宏利投資計劃 2（「計劃」）保單持有人

各相關基金的若干更改

謹此通知 閣下，據我們計劃下述投資選項的相關基金（各稱「**相關基金**」及合稱「**各相關基金**」）分別發出的通知書，各相關基金作出下列變更。

投資選項名稱	相關基金名稱		相關基金的股份類別
摩根亞太入息基金(支付派發)	摩根基金 - 亞太入息基金	各稱「 摩根相關基金 」及合稱「 各摩根相關基金 」	A 類股份 (每月派息) (美元)
摩根環球新興市場機會基金	摩根基金 - 環球新興市場機會基金		A 類股份 (累計) (美元)
摩根環球債券收益基金(支付派發)	摩根基金 - 環球債券收益基金		A 類股份 (每月派息) (美元)
富蘭克林生物科技新領域基金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生物科技新領域基金	各稱「 鄧普頓相關基金 」及合稱「 各鄧普頓相關基金 」	A 類股份 (累算) 美元
富蘭克林入息基金 (支付派發)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入息基金		A 類股份 (每月派息) 美元
富蘭克林美國機會基金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美國機會基金		美元 A (累算) 股份
鄧普頓前線市場基金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前線市場基金		A 類股份 (累算)
鄧普頓環球債券基金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債券基金		A 類股份 (累算) 美元
鄧普頓環球總收益基金 (支付派發)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總收益基金		A 類股份 (每月派息) 美元

1. 各摩根相關基金的變更

根據摩根基金（SICAV 系列）（各摩根相關基金為其子基金）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一日發出的通知書，各摩根相關基金已作出下列變動。

a. 修訂摩根基金 - 亞太入息基金的投資政策

摩根相關基金的投資政策已作出修訂，以允許投資最多達資產之 20%（之前為 10%）於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發行的境內證券，包括透過中華通計劃投資於中國 A 股及透過中港債券通投資於在中國發行的境內債務證券。

此項修訂將不會對摩根相關基金的風險取向造成重大影響。請參閱摩根相關基金的香港銷售文件，了解與中國證券相關的風險。

b. 一般更新

各摩根相關基金香港銷售文件已作出更新，以反映其他一般更新。

2. 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的變更

根據由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為其子基金）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出的通知書，除非另有訂明，各鄧普頓相關基金已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七日作出下列變動。

a. 更新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生物科技新領域基金、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美國機會基金及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鄧普頓環球債券基金的合約前披露

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的合約前披露應作出更新，以反映根據委員會授權法規（歐盟）第 2023/363 號規定使用的

最新模板，其中包括新增兩個有關各鄧普頓相關基金投資於符合歐盟分類條例¹的化石氣體及／或核能相關活動的問題。

此外，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的合約前披露應作出修訂，以反映以下重要變更：

- (i)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 – 富蘭克林生物科技新領域基金的合約前披露中標題為「此金融產品遵循什麼投資策略？」的問題應作出修訂，以將「核武器」納入特定環境、社會或管治事（「ESG」）排除項之一。

b. 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的估值政策之更新

為澄清在不同國家獲得和維持註冊所產生的費用以及設施服務與公司秘書服務的費用均由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承擔，各鄧普頓相關基金基金說明書內標題為「其他資料」一節下的「估值」一分節中有關總負債的段落內的第 (e) 項應作出以下更新（修訂已標明）：

「(e) 本公司任何類型及性質之所有其他債務，但於本公司股份導致的負債除外。在釐定該等債務金額時，本公司應考慮本公司所有應付的相關費用，包括成立費用、賬戶費用及開支、應付予管理公司的各種服務費用、有關投資經理及／或投資顧問、存管人及當地支付代理、註冊地永久代表以及在不同國家獲得和維持註冊所產生的費用及本公司僱用的任何其他代理人所提供之服務的費用、設施服務費用、公司秘書服務費用、法律及核數費用、保險金、印刷、報告及發行費用（包括刊登及／或製作與印刷招股說明書、產品資料概要、解釋說明書或登記聲明的費用）、投資研究費用、稅項或政府或監管收費及所有其他營運開支（包括資產的買賣成本、利息、銀行收費及經紀佣金、郵遞、電話、電報、電傳信息及傳真（或其他相似通訊方式）費用）。本公司及／或行政代理（如適用）可預先計算每年或其他期間定期或經常性行政費用及其他費用之預測金額，並可於任何該等期間按相等比例累計該等費用。」

c. 其他更新

各鄧普頓相關基金說明書應作出更新，以反映以下變更：

- (a) 標題為「其他資料」一節下的「反洗錢及反恐怖主義融資法律」一分節的第三段應作出以下修訂（修訂已標明）：

「在較高風險情況下或為遵守任何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適用的盧森堡關於防止將金融部門用於洗錢目的之法規），管理公司保留隨時要求提供額外資料及文件證明的權利，例如更新的身份證明文件、資金來源及財富來源。如果延遲或未能提供該等資料及／或文件證明，管理公司可能會延遲或拒絕處理認購或出售指令或任何其他交易。管理公司也可以延遲或暫停支付股息，直至收到相關足以符合要求的資料及／或文件。此外，在管理公司根據適用的法律及法規合理嘗試向次級分銷商、中介人、經紀／交易商及／或專業投資者獲取缺失或更新資料後，因此妨礙管理公司履行其反洗錢及反恐融資義務，管理公司保留權利停止支付任何佣金及／或最終終止與該等次級分銷商、中介人、經紀／交易商及／或專業投資者的業務關係。對於因投資者未能提供或僅提供不完整的資料及／或文件證明而導致的延遲或未能處理交易，本公司及管理公司均不承擔任何責任。」

- (b) 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管理公司的營運總監之更新；

- (c) 其他雜項、行政及／或澄清更新。

上述所載之變更並不構成對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的重大變更。上述變更之後，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的整體風險概況並無重大變更或增加。此外，上述變更不會對各鄧普頓相關基金投資者的權利或利益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包括可能限制各鄧普頓相關基金投資者行使其權利的變更），且上述變更預計不會導致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的收費水平或收費結構發生任何變化。

因上述變更而產生的任何費用及／或開支應由各鄧普頓相關基金的管理公司承擔，刊發由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發出的通知書的費用除外，該費用預計約為 120,000 港元，應由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的子基金按富蘭克林鄧普頓投資基金的子基金股份的資產淨值比例承擔。

¹ 分類條例指 2020 年 6 月 18 日歐洲議會和理事會關於建立促進可持續投資框架的法規 (EU) 2020/852，以及修訂法規 (EU) 2019/2088（可不時修訂）



請參閱各相關基金的相應通知書及最新銷售文件，以獲取有關於上述變更的詳情。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聯絡 閣下的宏利保險顧問，或於周一至周五早上九時至下午六時辦公時間內致電客戶服務熱線 (852) 2108 1110。

宏利人壽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個人理財產品客戶服務部謹啟
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